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表

(2016)苏测(验)字第(1110)号

项目名称: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化工、
机电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
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
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

委托单位: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7年1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 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李游

报告编写：李游

一 审：施行

二 审：张键

签 发：何志勤

现场监测负责人：李游

参 加 人 员：薛志福、张盛、陆飞、徐丹、毛品梅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化工、机械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 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主要产品名称	冶金、化工、机电设备		机械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530 台(套)/年		1970 台(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530 台(套)/年		1970 台(套)/年		
环评时间	2011 年 5 月、2016 年 8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生产时间	已投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6.11.07-08 2017.01.09-10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表 编制单位	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 咨询服务中心 常州龙环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1.0%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 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 号)； 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5、《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6、《关于进一步规范重点污染物行业建设项目废水排污设施规范化建设的通知》(常环服 [2011]26 号)；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7、《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化工、机械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 2011年5月);8、《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化工、机械设备及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溧环表复[2011]69号, 2011年6月14日);9、《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0、《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溧环表复[2016]85号, 2016年9月23日);11、《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日)。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p>1.污水:</p> <p>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降解处理后回用作区域内农田的浇灌用水。具体排放标准见下表:</p>					
	污染物		接管浓度标准限值 (mg/L)		标准来源	
	pH		5.5~8.5 (无量纲)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1中旱作标准	
	化学需氧量		200			
	悬浮物		100			
	<p>2.废气:</p> <p>该项目塑料焊接、树脂胶液配制、手糊制作、固化、组装工段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二甲苯经干式滤网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打磨产生粉尘进入布袋收尘器收尘，未捕集部分废气与下料、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具体排放标准见下表:</p>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依据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颗粒物	/	/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二甲苯	70	1.0		1.2		
苯乙烯	/		6.5	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表2标准	
<p>3.噪声:</p> <p>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即昼间≤65 dB(A)。</p>						
<p>4.总量控制</p>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排放总量 (t/a)			
废气		烟粉尘	0.018			
		非甲烷总烃	0.771			
		苯乙烯	0.49			
		二甲苯	0.279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概况

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竹箦镇前马工业集中区，成立于 2001 年。企业建设冶金、化工、机电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随着市场需求，企业引进新的技术，生产新的产品，投资 5000 万元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扩建后全厂年产冶金、化工、机电设备 530 台（套）/年，机械配件 1970 台（套）/年的生产规模。

2011 年 5 月，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编制完成《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化工、机电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1]69 号）；2016 年 8 月，企业委托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6]85 号）。本次验收将原有冶金、化工、机电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一并进行验收。

本项目目前实际员工 8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每日 2 班，每班 8 小时。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一工作区域、车间二各边界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区域，在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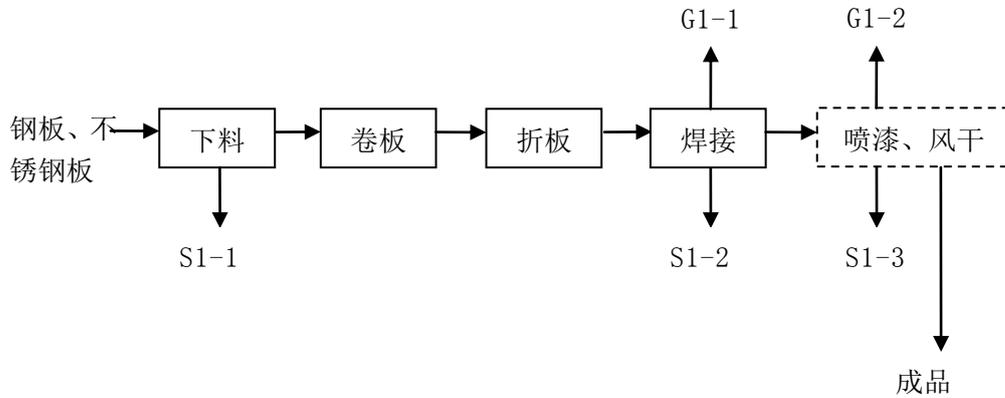
表 2-1 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表 2-1 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项目	冶金、化工、机电设备 530 台(套)/年, 机械配件 1970 台(套)/年	一致	
生产设备	钻床 5 台	2 台	
	剪刀 20 把	一致	
	搅拌机 2 台	1 台	
	打磨抛光机 20 台	一致	
	行车 3 台	一致	
	卷板机 1 台	一致	
	焊机 80 台	15 台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降解处理后回用作区域内农田的浇灌用水。	一致
	废气处理	该项目塑料焊接、树脂胶液配制、手糊制作、固化、组装工段产生的废气苯乙烯、二甲苯经植物液喷淋+纳米光氢离子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1#）排放；打磨产生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未捕集部分废气与下料、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	该项目塑料焊接、树脂胶液配制、手糊制作、固化、组装工段产生的废气苯乙烯、二甲苯经干式滤网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打磨产生粉尘进入布袋收尘器收尘；其余一致。
	噪声处理	该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是卷板机、钻床、电焊机等设备运行时及物料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采取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一致
	固废处理	钢材废料、焊渣、塑料废料、玻璃纤维废料、除尘器收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废活性炭暂未产生，其余一致

续表二

二、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原有项目不锈钢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注：S——固废
G——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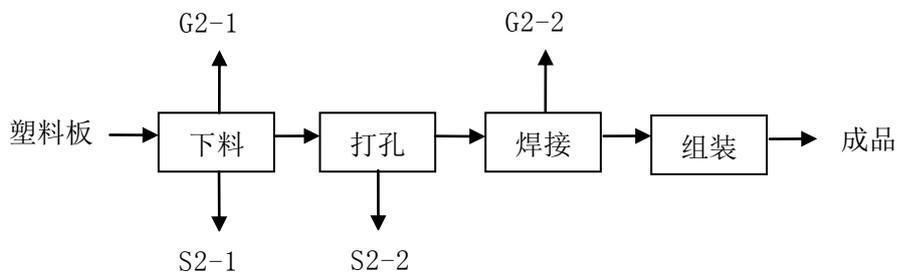
不锈钢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说明：原有项目取消喷漆工艺。

工艺流程简述：

首先将外购的钢板、不锈钢板按照设计图纸剪切成合适的尺寸，下料过程产生钢边角料（S1-1）。然后对板材进行卷板、折板，随后将机加工后的各工件进行拼装焊接。焊接利用电能加热，促使被焊接的金属局部达到液态或接近液态，而使之结合形成牢固的不可拆卸的接头。焊接过程产生焊接废气（G1-1）及焊渣（S1-2）。焊接后的设备即为成品，检验合格的设备销售出厂。

2、原有项目机械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注：S——固废
G——废气

机械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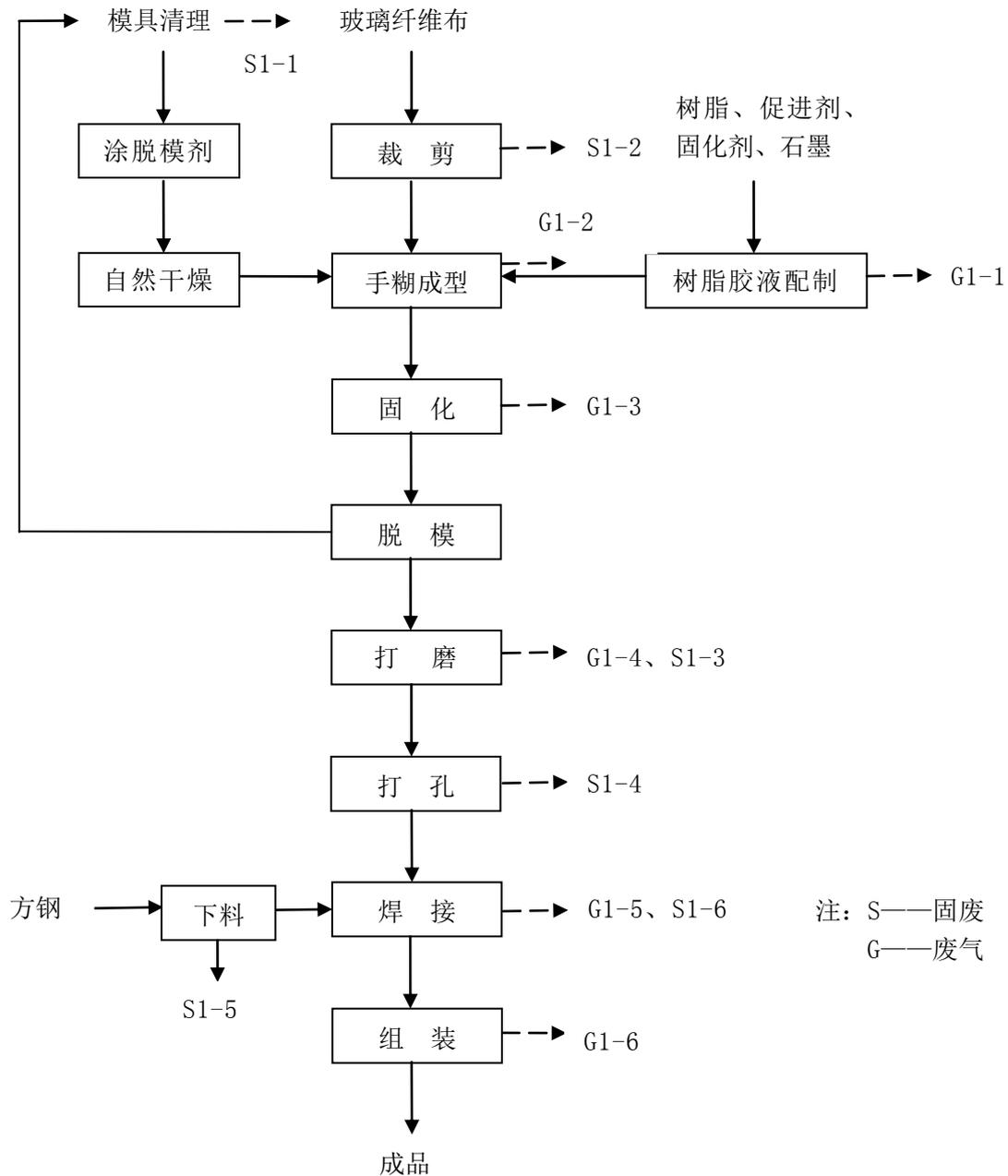
续表二

说明：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将外购的塑料板按照设计图纸剪切成合适的尺寸，切割过程产生少量塑料粉尘（G2-1）及塑料边角料（S2-1），之后将塑料板送至钻床打孔，打孔过程产生塑料碎屑（S2-2）。将塑料板需连接的地方用塑料焊机焊接起来，之后将各部件用螺丝组装成完整的机械配件。本项目焊接采用热风焊接，有时也称热枪焊接。它是利用热气流来升高待焊面和焊条的温度，使焊条与母体融合而达到焊接的目的。焊枪主要有加热元件（电加热），引导气流的管道和喷嘴共同组成。焊接时，用热空气流同时加热待焊面和焊条，当焊条软化发粘、尚未完全熔化时，就在粘稠状态下施加一定压力，就使得焊条和母体熔融粘合在一起，冷却后形成焊缝。一般焊接的气流温度为 200-300 度，气流量为 15-60L/min。焊接过程中塑料焊条融化会挥发出少量有机废气（G2-2），以非甲烷总烃计。

续表二

3、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说明：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本项目采用的是手糊成型工艺，又称接触成型，是树脂基复合材料生产中最先使用和应用最普遍的一种成型方法。手工成型工艺是以加有固化剂的

续表二

树脂混合液为基体，以玻璃纤维及其织物为增强材料，在涂有脱模剂的模具上以手工铺放结合，使二者粘接在一起，制造玻璃钢制品的一种工艺方法。在手糊成型工艺中，机械设备使用较少，它适用于多品种、小批量制品的生产，而且不受制品种类和形状的限制。

模具准备：本项目模具循环使用，使用前需对模具进行清理，模具清理过程产生玻璃钢边角料（S1-1），随后在清理干净模具成型面上涂抹脱模剂，自然干燥。本项目使用的脱模剂为润滑油，该润滑油在常温常压下不易挥发，因此在使用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树脂胶液配制：树脂胶液随用随配，配制时应遵循少量多次配制的原则，以免一次性配制太多使用不完造成原材料的浪费。配制时先将外购的树脂及石墨按比例加入搅拌机搅拌混合均匀，然后装入小桶中再添加少量固化剂及促进剂搅拌成树脂胶液。加入固化剂的树脂胶液会在短时间内固化，故加入固化剂后的树脂胶液应尽快使用。石墨投料过程产生少量粉尘，树脂胶液配制过程产生少量异味气体及粉尘（G1-1），异味气体主要为苯乙烯，粉尘主要为石墨投料过程产生的石墨粉尘。

裁剪：人工用剪刀将玻璃纤维布裁剪成合适的尺寸，裁剪过程会产生少量玻璃纤维废料（S1-2）。

手糊成型：待模具充分干燥后，将树脂胶液手工涂刷在模具成型面上，随后铺放裁剪好的玻璃纤维布，并注意浸透树脂胶液，排除气泡。重复上述铺层操作，直到达到设计厚度，本项目一般铺设3层玻璃纤维布。手糊成型过程会产生少量异味气体（G1-2）。

固化：固化过程是制作过程使用的各种原材料在手糊成型过程中发生化学反应而产生热量，待一小时后成为常温，即可脱模。本项目树脂胶液固化无需设备，在车间直接固化成型，固化过程产生异味气体（G1-3）。

脱模：将固化成型的玻璃钢从模具上取下来，以使模具和母模逐渐分离。小的母模可人工用手直接剥下来，大的母模需用行车进行脱模，用行车将母模剥下来。

续表二

打磨：根据工艺要求，对脱模后的玻璃钢半成品边缘用打磨抛光机进行打磨，打磨过程产生塑料粉尘（G1-4）及塑料碎屑（S1-3）。

打孔：将玻璃钢送至钻床进行打孔，打孔过程产生塑料碎屑（S1-4）。

下料：将外购的方钢按照设计图纸切割成合适的长度，然后将玻璃钢管固定起来，方管连接处需焊接。下料过程产生边角料（S1-5）。

焊接：用方钢将玻璃钢管固定起来，外围的方钢需焊接固定，焊接过程产生焊接烟尘（G1-5）及焊渣（S1-6）。

组装：将玻璃钢组装成配件或完整的设备。组装时根据工艺要求将需要粘接的部位涂上树脂胶液，然后将两者粘接在一起，待胶液完全固化后即成为成品。或者用螺丝等将玻璃钢板等组装成产品或配件。组装过程产生异味气体（G1-6）。

三、主要产污环节

1、废水：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降解处理后回用作区域内农田的浇灌用水。

2、废气：该项目塑料焊接、树脂胶液配制、手糊制作、固化、组装工段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二甲苯经干式滤网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打磨产生粉尘进入布袋收尘器收尘；未捕集部分废气与下料、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

3、噪声：该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是卷板机、钻床、电焊机等设备运行及物料转运产生的噪声。采取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钢材废料、焊渣、塑料废料、玻璃纤维废料、除尘器收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厂区暂存，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化粪池	回用作区域内农田浇灌用水	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废气	塑料焊接、树脂胶液配制、手糊制作、固化、组装工段	苯乙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干式滤网净化+活性炭吸附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 个排口，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打磨、下料、焊接	颗粒物	布袋收尘器	无组织排放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卷板机、钻床、电焊机等设备及物料转运		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间歇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一个监测点，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零排放	环境管理检查
	钢材废料		外售综合利用		
	焊渣		外售综合利用		
	塑料废料		外售综合利用		
	玻璃纤维废料		外售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尘		外售综合利用		
	废活性炭		企业暂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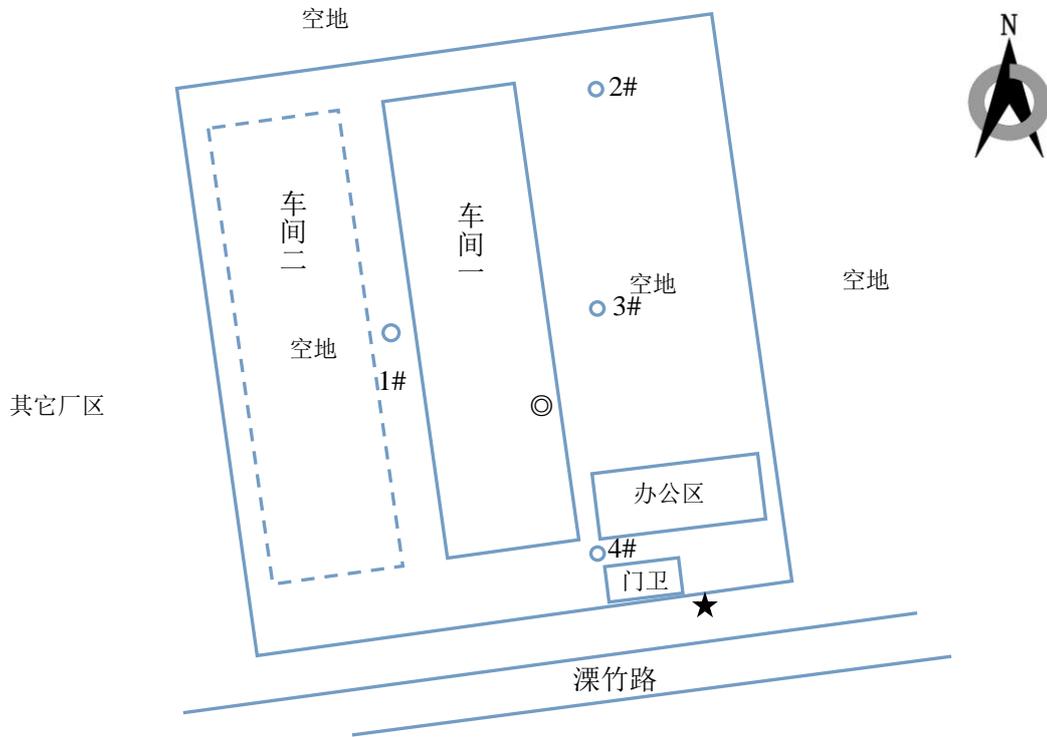
监测项目污染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3-2。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6920-198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GB11914-1989）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苯乙烯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6.1.5.1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续表三

污水、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污水排放口监测点；

◎为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

○为无组织废气排放厂界监测点；

2016年3月16日污水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

2016年3月17日污水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

2016年11月7日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向为西风，风速<5m/s；

2016年11月8日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向为西风，风速<5m/s。

2017年1月9日、1月10日，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

说明：厂区示意图与环评不一致，车间二未建设。

续表三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一工作区域、车间二各边界外扩 100m 新城的包络区域，在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附图2：项目周边300米范围土地利用现状示意图



说明：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1月7日	颗粒物	1#	0.144	0.144	0.197	0.197	/	/	1#点为参照点, 不作限值要求
			2#	0.144	0.179	0.179	0.179	1.0	/	
			3#	0.179	0.215	0.215	0.215		/	
			4#	0.197	0.215	0.179	0.215		/	
	11月8日		1#	0.125	0.197	0.125	0.197		/	
			2#	0.197	0.179	0.197	0.197	1.0	/	
			3#	0.197	0.197	0.143	0.197		/	
			4#	0.161	0.197	0.197	0.197		/	

续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1月7日	二甲苯	1#	ND	ND	ND	/	1.2	/	1、1#点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2、“ND”表示未检出，无组织二甲苯检出限为0.02mg/m ³ 。
			2#	ND	ND	ND	/		/	
			3#	ND	ND	ND	/		/	
			4#	ND	ND	ND	/		/	
	11月8日		1#	ND	ND	ND	/	1.2	/	
			2#	ND	ND	ND	/		/	
			3#	ND	ND	ND	/		/	
			4#	ND	ND	ND	/		/	

续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1月7日	苯乙烯	1#	ND	ND	ND	/	5	/	1、1#点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2、“ND”表示未检出，无组织苯乙烯检出限为0.02mg/m ³ 。
			2#	ND	ND	ND	/		/	
			3#	ND	ND	ND	/		/	
			4#	ND	ND	ND	/		/	
	11月8日		1#	ND	ND	ND	/	5	/	
			2#	ND	ND	ND	/		/	
			3#	ND	ND	ND	/		/	
			4#	ND	ND	ND	/		/	

续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1月7日	非甲烷总烃	1#	1.28	1.34	1.36	1.36	/	/	1、1#点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2#	1.23	1.28	1.19	1.28	4.0	/	
			3#	1.38	1.54	1.21	1.54		/	
			4#	0.918	0.981	1.36	1.36		/	
	11月8日		1#	1.20	1.21	1.36	1.36		/	
			2#	1.25	1.18	1.20	1.25	4.0	/	
			3#	1.29	1.18	1.32	1.32		/	
			4#	1.53	0.992	1.06	1.5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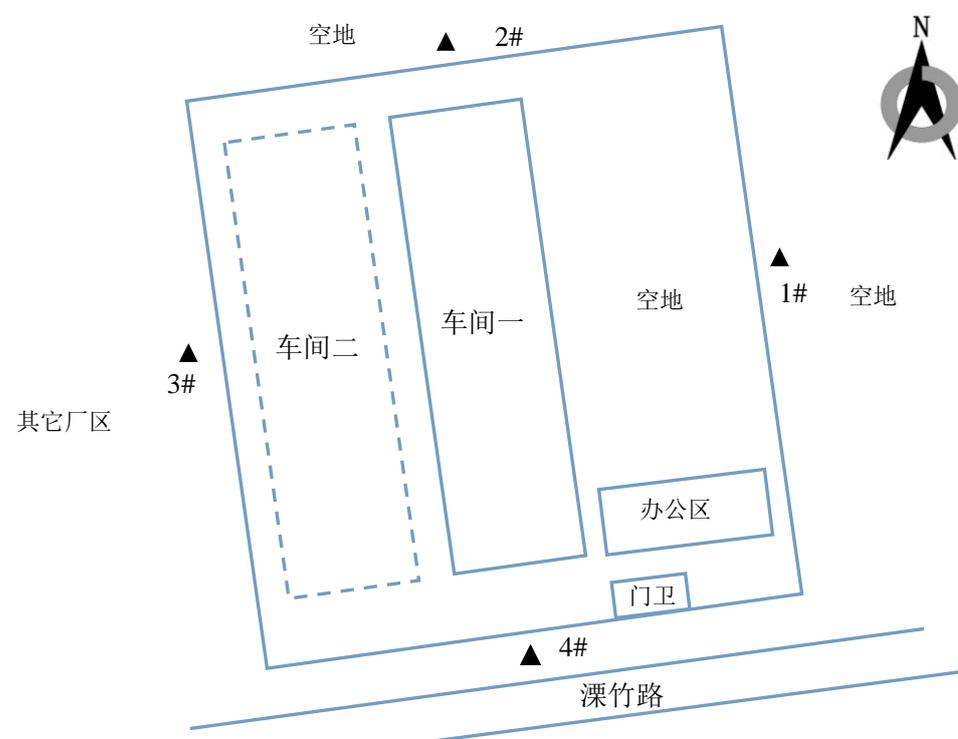
续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去除效率 (%)	备注
				1	2	3			
塑料焊接、树脂胶液配制、手糊制作、固化、组装机段废气处理设施	11月7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1.49×10 ³	1.45×10 ³	1.45×10 ³	/	/	1、“ND”表示浓度未检出，有组织废气二甲苯、苯乙烯排放浓度检出限为0.04mg/m ³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70	/	
			二甲苯排放量 (kg/h)	/	/	/	1.0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7.22	2.76	4.39	/	/	
			苯乙烯排放量 (kg/h)	1.08×10 ⁻²	4.00×10 ⁻³	6.37×10 ⁻³	6.5	/	
	1月9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1.65×10 ³	1.81×10 ³	1.73×10 ³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63.3	60.4	56.6	120	/	
			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h)	0.104	0.109	9.79×10 ⁻²	10	/	
	11月8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1.48×10 ³	1.46×10 ³	1.46×10 ³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70	/	
			二甲苯排放量 (kg/h)	/	/	/	1.0	/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2.21	9.50	ND	/	/	
			苯乙烯排放量 (kg/h)	3.27×10 ⁻³	1.39×10 ⁻²	/	6.5	/	
	1月10日	废气排口	流量 (m ³ /h)	1.75×10 ³	1.72×10 ³	1.74×10 ³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56.5	54.0	51.8	120	/	
			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kg/h)	9.88×10 ⁻²	9.28×10 ⁻²	9.01×10 ⁻²	10	/	

表五、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 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污水接管口	pH	3月16日	7.16	7.16	7.18	7.16~7.18	5.5~8.5	/	1. pH无量纲; 2. 本次污水接管口检测项目数据均引用(2016)苏测(验)字第(0304)号报告中数据。
	化学需氧量		16.1	15.7	16.5	16.1	200	/	
	悬浮物		15	13	13	14	100	/	
	pH	3月17日	7.17	7.18	7.20	7.17~7.20	5.5~8.5	/	
	化学需氧量		16.9	16.5	17.2	16.9	200	/	
	悬浮物		12	14	14	13	100	/	

表六、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p>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监测结果</p>	<p>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p>  <p>注: ▲为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监测时间</th> <th rowspan="2">监测点位</th> <th colspan="2">监测值</th> <th colspan="2">标准值</th> <th colspan="2">超标值</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2016.11.07</td> <td>1# (东厂界)</td> <td>54.5</td> <td>/</td> <td rowspan="8">65</td> <td rowspan="8">/</td> <td>0</td> <td>/</td> </tr> <tr> <td>2# (北厂界)</td> <td>55.5</td> <td>/</td> <td>0</td> <td>/</td> </tr> <tr> <td>3# (西厂界)</td> <td>55.4</td> <td>/</td> <td>0</td> <td>/</td> </tr> <tr> <td>4# (南厂界)</td> <td>55.6</td> <td>/</td> <td>0</td> <td>/</td> </tr> <tr> <td rowspan="4">2016.11.08</td> <td>1# (东厂界)</td> <td>55.0</td> <td>/</td> <td>0</td> <td>/</td> </tr> <tr> <td>2# (北厂界)</td> <td>56.0</td> <td>/</td> <td>0</td> <td>/</td> </tr> <tr> <td>3# (西厂界)</td> <td>55.4</td> <td>/</td> <td>0</td> <td>/</td> </tr> <tr> <td>4# (南厂界)</td> <td>56.0</td> <td>/</td> <td>0</td> <td>/</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7"> 2016年11月7日, 天气晴, 风速<5m/s; 2016年11月8日, 天气晴, 风速<5m/s。 </td> </tr> </tbody> </table>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6.11.07	1# (东厂界)	54.5	/	65	/	0	/	2# (北厂界)	55.5	/	0	/	3# (西厂界)	55.4	/	0	/	4# (南厂界)	55.6	/	0	/	2016.11.08	1# (东厂界)	55.0	/	0	/	2# (北厂界)	56.0	/	0	/	3# (西厂界)	55.4	/	0	/	4# (南厂界)	56.0	/	0	/	备注	2016年11月7日, 天气晴, 风速<5m/s; 2016年11月8日, 天气晴, 风速<5m/s。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6.11.07	1# (东厂界)	54.5	/	65	/	0	/																																																																		
	2# (北厂界)	55.5	/			0	/																																																																		
	3# (西厂界)	55.4	/			0	/																																																																		
	4# (南厂界)	55.6	/			0	/																																																																		
2016.11.08	1# (东厂界)	55.0	/			0	/																																																																		
	2# (北厂界)	56.0	/			0	/																																																																		
	3# (西厂界)	55.4	/			0	/																																																																		
	4# (南厂界)	56.0	/			0	/																																																																		
备注	2016年11月7日, 天气晴, 风速<5m/s; 2016年11月8日, 天气晴, 风速<5m/s。																																																																								
<p>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p>	<p>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17 日、2016 年 11 月 7 日、11 月 8 日、2017 年 1 月 9 日、10 日监测期间生产产能均达到设计负荷的 75%, 符合监测要求。具体见生产情况说明。</p>																																																																								

表七、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钢材废料、焊渣、塑料废料、玻璃纤维废料、除尘器收尘外售综合利用, 废活性炭厂区暂存, 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绿化面积 1700 m², 绿化率 15%。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无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手段

应急计划:

无

存在的问题:

排污口暂未设置环保标志牌

其它:

无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竹箦镇前马工业集中区，成立于 2001 年。企业建设冶金、化工、机电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随着市场需求，企业引进新的技术，生产新的产品，投资 5000 万元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建设完成年产冶金、化工、机电设备 530 台（套）/年，机械配件 1970 台（套）/年的生产规模。

2011 年 5 月，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编制完成《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化工、机电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1]69 号）；2016 年 8 月，企业委托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6]85 号）。

本项目目前实际员工 8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每日 2 班，每班 8 小时。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一工作区域、车间二各边界外扩 100m 新城的包络区域，在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2016 年 3 月 16 日污水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

2016 年 3 月 17 日污水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

2016 年 11 月 7 日噪声、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向为西风，风速<5m/s；

2016 年 11 月 8 日噪声、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向为西风，风速<5m/s。

2017 年 1 月 9 日、10 日，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

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17 日、2016 年 11 月 7 日、8 日和 2017 年 1 月 9 日、10 日监测期间生产产能均达到设计负荷的 75%，符合监测要求。具体见生产情况说明。

续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废水：经监测，2016年3月16日、17日污水总排放口监测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中旱作标准。

3、废气：经监测，2016年11月7日、8日无组织废气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无组织废气苯乙烯厂界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11月7日、8日有组织废气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排放速率均符合此标准中限值，有组织废气苯乙烯排放速率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11月9日、10日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排放速率均符合此标准中限值。

4、噪声：经监测，2016年11月7日、8日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5、固体废物：钢材废料、焊渣、塑料废料、玻璃纤维废料、除尘器收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厂区暂存，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6、总量控制：本项目全年工作时间为 4800 小时。具体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批复排放总量 (t/a)	实际核算总量 (t/a)
废气	烟粉尘	0.018	/
	非甲烷总烃	0.771	0.475
	苯乙烯	0.49	0.031
	二甲苯	0.279	/
备注	1、打磨粉尘进入布袋收尘器收尘后无组织排放，故无法核算总量； 2、二甲苯浓度未检出，不参与总量核算。		

二、建议

- 1、尽快将废活性炭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 2、尽快在排污口设置环保标识牌。

续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三、附件

1、《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化工、机电设备及机械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溧环表复[2011]69号，2011年06月14日）；

2、《溧阳市鑫盛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扩建冶金、环保设备及机械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溧环表复[2016]85号，2016年9月23日）；

3、危险废物暂存承诺书；

4、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5、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